

閩僑小學
測驗及考試政策

(一) 評估目的

1) 讓學生

- a) 了解學習目標，以及個人的學習進展情況。
- b) 了解個人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。
- c) 找出個人的學習需要和改善學習的方法，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。

2) 讓教師和學校

- a)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。
- b) 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，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。
- c) 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、對學生的期望、課程設計及內容、教學策略及活動等，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，從而促進學生學習，提高學與教的成效。
- d) 審視課程成效和提升教學質素。

3) 讓家長

- a) 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。
- b) 考慮如何透過學校合作，改善子女的學習。
- c) 對子女有合理的期望。

(二) 評估模式

- 1) 進展性評估：課堂觀察、課堂活動、教師提問、課業、默書、小測、專題研習、探究活動、電子評估等
- 2) 總結性評估：P.1-5 進行一次測驗及兩次考試； P.6 進行兩次考試及一次畢業試